



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第二届五次会员代表大会、五次理事会

会议文件

2024年12月26日

目 录

一、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2024 年工作报告	1
二、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2024 年（1-11 月）财务收支情况报告	18
三、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监事会 2024 年工作报告	20
四、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办法	25
五、关于批准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第二届理事会新会员的提案（2024 年）	28
六、关于批准调整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的提案（2024 年）	30
七、关于批准调整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第二届理事会常务理事的提案（2024 年）	31
八、关于批准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第二届理事会副会长调整 and 个别副会长单位人选变更的提案（2024 年）	32

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第二届理事会会长 叶斌

各位会员代表，理事：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擘画“机制活、产业优、百姓富、生态美”新福建宏伟蓝图 10 周年。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装配式装修、开展企业信用综合评价、高质量发展评价认定、国优初审推荐、装饰装修工程业绩补录、设计技能竞赛、技术交流合作、法律政策宣贯，以及着手优化龙头企业认定、装饰装修省优工程评价认定等基础性工作，用心用情用力提供服务，切实在为会员企业增强底气、市场拓展、风险防范、提质增效、品牌创建、创先争优等创造有利条件上久久为功。下面，我代表协会第二届理事会作 2024 年度工作报告，请审议，并请监事会提出意见。

2024 年主要工作总结

一、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释放行业发展新动能，坚持新发展理念，围绕新发展格局，加强引导和激励会员单位转型升级，促进“三个替代”（即系统代脑、机器代工、工厂代现场），增强企业发展后劲，落实省住建厅《福建省装配式装修试点方案》，持续推进“好房子”建设和装配式装修。

1. 省住建厅于 3 月 2 日、3 日在厦门市举办全省住宅全装修质量管控项目观摩活动，由省装协秘书处服务组织会员参加全省住宅全装修质量管控项目观摩活动。得到福州、厦门、泉州市装协合力协助，会员单位积极响应，部分协会副会长、常务理事单位，省建筑装饰行业龙头企业，拟申报或创建国优、省优住宅全装修项目的会员企业相关负责人，承接或在建住宅全装修项目的会员企业的项目管理人员和其他有关会员企业代表，近 100 人参加观摩活动。

本次观摩活动为全省建筑装饰企业搭建了住宅全装修质量管控的学习平台，为住宅全装修在质量管控方面更好的落实主体责任、解决诉求纠纷等方面提供了成熟的经验做法，有助于推动全省住宅全装修工程质量提升，取得了良好效果。

2. 省住建厅于 7 月组织装配化装修赋能“好房子”建设培训，省装协受托推荐国内业界专家北京和能人居科技集团

副总裁田冠勇授课，并参与前期专家课件核对和培训会务引导。

3. 省住建厅产业办开展加快推进装配式装修调研活动，委托省装协于8月20日组织召开座谈会。与会人员重点围绕优化装饰装修专业工程招投标市场规则、完善适应装配式装修项目的招投标模式及类似业绩要求、大力支持装配式装修创新创优和业绩认定等行业急难愁盼问题等深入交流。会后省装协及时汇总整理意见建议，并向省住建厅相关处室上报反馈，充分发挥协会联系政府部门与企业桥梁和纽带作用。

4. 今年11月6日、7日，住建部标定司一行来闽调研“好房子”工作情况，省装协协助安排一套“好房子”示范样板工程。省装协派人参加住建部“好房子”建设工作调研座谈会，并围绕会议议题，交流福建省“好房子”建设情况发言，其中对装配式装修提的意见建议受到调研组点评重视。

5.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建筑行业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上闯出新路，进一步推动全省建筑业延链、补链、强链，加快智能建造发展，11月29日，福建省建筑业供应链发展大会在泉州举办。省装协协办并组织鹏程、省五建装修、港龙、天闽、洲建、茂盛等6家装饰装修龙头企业参会。

6. 为支持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充分发挥建筑业龙头企业

在行业发展和安全生产中的示范带动作用，进一步推进全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11月29日下午，全省“建筑之乡”、龙头企业座谈会暨工程质量安全培训会在泉州召开。省住建厅党组书记、厅长朱子君出席并做工作部署，省住建厅党组成员、副厅长陈元豹主持会议。省装协蔡理怀秘书长受邀参加会议。

7. 为总结我省装配式装修的经验做法，落实省住建厅朱子君厅长提出建筑业高质量发展需要“机器代工、系统代脑、工厂代现场”的要求，引导行业和会员更好推动装配式装修发展，充分激发我省建筑装修企业的主创精神和品牌价值，充分发挥典型工程示范作用，省装协侧重征集2024年1月1日以后装配式装修新开工在建或竣工项目，共收集到20个项目。对入选推介装配式装修典型案例的，省装协在设计大奖赛技能认定活动中，针对“好房子”设计作品予以重点推介、认定获奖作品时向其适当倾斜；在开展企业信用综合评价、企业高质量发展评价和龙头企业认定活动中，按标准予以1~3不等分值或作为业绩条件之一。

二、落实省住建厅关于支持建筑业中小企业发展、高质量发展、民营经济发展等方面措施，认真规范组织创先争优活动，进一步提高我省建筑装饰行业整体水平，激励工程创优、技术创新，鼓励设计创意、人才创作，促进工程品质提升取得新成效；增强企业品牌优势，激发企业发展活力，提

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产业龙头骨干支撑和引领带动作用。

1. 参与城乡建设品质提升工程，着力打造建筑装饰精品工程样板引路。做好省优质专业工程（装饰装修专业）初审推荐工作，推动开展省优质装饰装修工程质量评价认定工作。

企业自愿申报 2023 年度福建省“闽江杯”优质专业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共有 54 个项目，经秘书处初审，“宁德书香府项目公共部位精装修工程”等 50 个项目通过初审公示。同时，做好“闽江杯”优质专业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创优备案登记工作，今年共核发备案授权码 67 个，陆续在审核中，通过备案的项目可以参加正式评定。同时，为进一步提升企业创建优质工程整体水平，省装协秘书处组织专家库成员先后对“二化集团生产调度研发中心装修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漳州璟园酒店有限公司装修工程”等项目提供创优指导服务。

2. 进一步推动行业向高质量创优和创新发展的，鼓励建筑装饰设计创作，弘扬传统文化。省装协开展“2024 年福建省建筑室内设计大奖赛”活动，作品经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审议，共计 109 个作品获奖，其中金奖 15 个，银奖 27 个，铜奖 61 个，优秀奖 6 个。

3. 做好 2023 年度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企业高质量发展

评价认定，适时发布评价认定结果，其中：公共建筑装修装饰类 14 家、住宅装修类 9 家、设计类 8 家、成长性（先进）类 7 家。

4. 为贯彻落实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支持建筑业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闽建筑〔2022〕9 号）精神，结合我省建筑装饰行业实际和建筑业装饰装修专业承包企业发展情况，进一步培育扶持发展建筑装饰行业龙头企业，加快推动我省建筑装饰行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我会组织起草《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龙头企业实施方案（2024 版）》。待省住建厅建筑业处专题研究后组织实施。

5. 继续做好装饰装修专业工程业绩补录及核对工作，根据《关于稳住住建行业经济运行若干措施》和《福建省建筑装饰装修专业工程业绩信息核对工作方案》（试行），省装协负责装饰装修工程业绩补录信息核对工作。本年度审核通过 8 个项目，推送至省住建厅确认。接下来，省装协对省住建厅出台做好专业分包工程业绩信息管理的有关通知加强宣传引导。

三、加强行业诚信自律建设，规范会员行为，强化信用管理。

1. 根据国家信用体系建设要求和《福建省建筑装修管理暂行办法》（福建省人民政府令第 97 号），对装饰装修单位建立信用档案和开展信用等级评定。同时，为落实福建省住

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支持建筑业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闽建筑〔2022〕9号)要求,省装协组织开展2023年度福建省建筑装饰装修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工作。先后公布二批评价结果,通过认定的会员企业名单中AAA共有71家,AA共有5家。

2.做好我省企业参加中装协“全国建筑装饰行业信用评价”工作初评、复评上报工作。上半年,完成对厦门金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等5家受评企业提交的初评资料,武夷装修工程(福州)有限公司等26家受评企业提交的复评资料初审工作;下半年,完成对厦门雅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4家受评企业提交的初评资料,福建国广一叶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等9家受评企业提交的复评资料进行初审工作。

四、聚焦企业所思所想所盼,反映行业合理诉求,维护行业发展利益。

省装协始终重视开展会员走访和行业调研,反映行业合理诉求,维护会员单位和行业合法权益;做好政策解读、增进理解、改善预期、化解矛盾的工作,为行业高质量发展凝心聚力、锦上添花。

1.针对今年住建部、省住建厅对企业资质延续的最新要求和省住建厅限期整改安许证预警不合格的文件,省装协全程关注,实时跟踪。一是做到协会官微第一时间推送更新政策消息及政策解读。二是协会微信群及时多次群发,并通过

“划重点”的方式提醒会员企业。三是对有关资质延续问题、安许证预警不合格有疑问的会员企业，予以微信、电话答疑和交流。

2. 近年来，建筑业发展面临下行压力，出现新问题新情况，涉及建筑装饰行业的司法案件呈爆发式增长。省装协深入学习新时代“枫桥经验”的实践逻辑和实现路径，设立“诉前调解中心”，依托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专家库，吸收27人作为诉前调解专家，旨在畅通“诉前调解”先行通道，化解涉企纠纷，着力降低企业诉讼成本，全力做好惠企、稳企、助企工作。同时，为进一步推动诉前调解中心工作走深走实，蔡理怀秘书长带领秘书处工作人员于11月26日前往福建省房地产业协会深入调研诉前调解工作，了解省房协诉前调解中心设立、运营、取得效益等情况。

3. 为推进国务院《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和商务部等14部门《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在家装、家居行业有效落地，省装协积极向省住建厅书面报告诉求支持装修等企业参与家装厨卫“以旧换新”补贴活动，得到省住建厅高度重视，先后出台《关于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的通知》《关于支持建筑业企业参与家装厨卫“焕新”补贴活动的通知》等政策文件。省住建厅要求各地住建部门要发动建筑装饰行业协会、建筑业协会等行业协会，及时组织筛选符合要求的企业建议名单报送住建部门。

厦门、泉州、宁德住建部门相继发文，将住宅装修、改造及家装物品和材料购置纳入补贴，并发布实施细则。为此，我会印发《关于抓紧落实省住建厅 省商务厅〈关于支持建筑业企业参与家装厨卫“焕新”补贴活动的通知〉的通知》，并大力宣传相关政策文件。

五、注重行业交流合作，创造对接机会。组织本省企业参加中装协有关会议和活动，取得中装协的有力指导和大力支持。进一步加强与兄弟协会、地方协会的沟通与合作，创造同行企业之间资源共享、合作共赢的平台与机会。

1. 省装协组织会员参加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九届四次理事会九届六次常务理事会暨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成立 40 周年大会，同时专门发贺信和视频祝贺。我会提交的标题为《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共创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新美好》文宣入选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成立 40 周年献礼《大国装饰》。

2. 做好我省“2023~2024”年度第二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申报初审推荐工作。今年我省初审受理 30 个公共建筑装饰类、4 个住宅类、1 个公共建筑装饰设计类、3 个幕墙类项目。本会组织专家对申报受理材料和工程项目进行初审初评、协会网站公示，产生符合申报要求和条件的项目名单，并推荐至中装协。

3. 持续做好“中国建筑装饰行业数据统计工作”的初审推荐工作。12 月 10 日，中装协发布 2023 年度中国建筑装饰

行业综合数据统计结果，金腾、辉煌、鹏程、港龙、中星联丰、汇合等 6 家入围装饰类，中星联丰、蓝海旺等 2 家入围幕墙类，辉煌、港龙等 2 家入围设计类。

4. 继续做好我省企业参加中装协“全国建筑装饰行业信用评价”工作初评、复评上报工作。

5. 组织会员单位参加优质、精品工程观摩和相关论坛学习、展示活动参观。今年 5 月，省装协秘书处服务组织会员参加“新智造正提速”石狮市装配式装修观摩会。

6. 省装协作为支持单位先后举办全国陶瓷行业（砌筑工-瓷砖铺贴）职业技能竞赛福建赛区及首届福建省陶瓷行业砌筑工（瓷砖铺贴）职业技能竞赛、建筑工程款清收项目交流会、绿色建材推广活动，帮助会员企业提升品牌、排忧解难。

7. 进一步加强与兄弟省市协会互动交流。天津市环境装饰协会一行 3 人日前来访，徐林晞会长与叶斌会长就目前装饰行业发展情况、家装市场自律规范管理等方面深入交流。双方一致表示，坚定发展信心，共同努力增进两地会员企业友谊，合作共赢。

六、加强协会党建和自身建设，提高人才队伍素质，发挥行业专家和高级技工的作用，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为协会争创“福建省 5A 级社会组织”做好基础性工作。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强化政治引领。

根据中共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展开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方案》要求，今年，省装协积极开展“严肃党纪，从严治党”——《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系列活动，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

在做好党建基础工作的同时，对协会党建工作进行全面提升，一是完善党建阵地建设，设置功能性更全的党建活动室。二是以“一支部一品牌”项目建设为契机，联合中共中建海峡建筑装饰工程公司党总支创建“培育装饰行业新质生产力，赋能装饰企业高质量发展”品牌项目，依托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专家库及中建海峡建筑装饰工程公司高级技术人才，支部党员组建专家技术团队，深入企业项目部一线免费提供工程技术指导，重点围绕行业质量通病、“四新技术应用”、重大工程施工难点等方面为现场管理人员、技术人员提供专题培训、技术指导、现场教学，提升装饰企业创建优质工程的施工能力和专业化水平，为实现我省装饰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绵薄之力。

省装协党支部联合中共中建海峡建筑装饰工程党总支，于6月4日在中建海峡建筑装饰工程公司福州公安局技术用房项目部，开展工程创优培训“进项目”专题分享讲座。

切实把加强作风建设与服务发展有机结合，坚持以推动发展为目的，以服务群众为主要任务，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群众满意为标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统筹兼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在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的作用。

为传承弘扬红色文化，深化革命史料和革命文物研究学习，省装协党支部联合中共中建海峡建筑装饰工程公司党总支组织党员们，于7月11日前往福建博物院开展“忆峥嵘，强党性，守初心”主题党日活动，激励党员在学思践悟中牢记党的光辉历程，继承优良传统、赓续红色血脉，继续发扬敢为人先、爱拼会赢的开拓创新精神，锐意进取、善作善成。树立和践行造福人民的价值观，不忘初心、担当作为、廉洁奉公，永葆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

2. 按照省住建厅《全省性建设类社会组织管理规定》要求，抓住发展机遇，主动担当作为，在发展中不断壮大。为协会争创“福建省5A级社会组织”做好基础性工作。

根据《福建省社会组织评估指引》要求，一是在基础条件上，今年下半年省装协对办公场所进行合理优化，增加党建会议室、诉前调解室，提升符合协会办公要求的工作环境。二是规范内部治理，进一步规范省装协内部组织机构，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完善工作机制体制。三是组织秘书处人员学习《福建省

社会组织评估指引》要求，对标对表的主动抓好岗位职责范围内工作落实，始终做到抓实在、抓具体、抓成果。

3. 注重吸收和发展会员，扩大行业的代表性和体现会员单位的先进性。

秘书处侧重吸收成长型、外向型单位会员和专家型个人会员，新发展会员单位有具行业成长潜力的施工和设计的建筑装饰企业和环保绿色节能材料的生产商。今年新发展 29 家企业为会员单位。将按《章程》规定审议批准吸收新会员、调整增补理事、常务理事。

4. 今年 4 月，省装协秉承公开征集、自愿申报原则，通过审核筛选、全面考量、择优推荐的原则进行把关，向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专家库推荐我省建筑装饰行业专家 18 人。10 月 17 日，中装协公布的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专家库专家名单中，18 名专家全部纳入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专家库。

七、树立新文风，运用新思维，展现新气象，持续办好协会官方微信、网站，利用新兴媒体传播行业好声音和传递身边正能量。继续主导宣传推介副会长单位行业龙头和骨干会员企业。

1. 运用微信群、订阅号扩大交流，宣传政策法规，发布技术信息。截止目前，协会已设立会员微信工作交流群 2 个、负责人工作群 1 个、秘书处工作群 1 个、党建工作群 1 个。协会微信订阅号，粉丝数量已多达 1.1 万，成为国内装饰行

业协会较活跃的微信公众号之一。订阅号自 2015 年 12 月 28 日正式上线以来，工作日期间每天推送 4~5 条信息，至今累计推送 1 万多条信息，第一时间发布住建部、省住建厅、建设类协会文件和行业重大事件，内容涵盖协会工作、会员资讯、政策资讯、装配式装修案例、设计案例、行业分析、项目管理、企业资质、工业化、法律法规、信息化等专题。今年 10 月，新开通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官方视频号，累计发布 4 部微视频作品。

2. 为更好服务会员单位，省装协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等方式进一步加大副会长、龙头企业和热心支持协会工作的骨干会员企业等宣传推介的力度，增强企业软实力和品牌影响力，向 60 家企业发函收录企业宣传资料。

八、大力倡导会员承担社会责任，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参与乡村振兴战略、城市更新、“好房子”建设，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企业家精神，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回报社会的典范，主动担当作为，扩大企业品牌知名度，提高协会的社会影响力。

省装协常年收集 2024 年度会员企业通过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省装协、公益性机构或团体等机构参与的社会公益慈善活动情况（如参与公益捐赠、扶弱助残、抢险救灾、乡村振兴等），12 月份加密收集。对会员企业参与符合规定的社会公益慈善活动，在企业自愿参加信用综合评价提

交相关材料时，我会按规定予以认定或加分。

2025 年协会工作思路

2025 年，省装协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稳中有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正确把握“立”和“破”的内在逻辑，统筹提升质量和做大总量的关系。坚持以质取胜和发挥规模效应相结合，将加力推动“好房子”建设、装配式装修、工程质量评价和扎实开展企业信用综合评价、企业高质量发展评价、龙头企业认定，以及国优初审推荐、设计技能竞赛、技术交流合作、法律政策宣贯等工作，用心用情用力提供服务，为会员企业坚定发展信心、开拓市场、防范风险、提质增效、创建品牌、创先争优等创造有利条件，做强做大做优专业细分特色，培优扶强龙头企业、骨干企业；继续发挥协会服务和自律功能，履职尽责，紧扣主线，守住底线，积极作为、靠前服务，推动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引导会员单位坚守实业，做精主业，深耕专业；大力支持会员企业发展壮大，促进行业转型发展；传承“晋江经验”弘扬“福州经验”，助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在合法合规中把握发展方向，稳健运营企业，集中优势资源，切实提高项目承接和施工能力，严格项目承接底线标准，注重管理体系建设、科技创新应用；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发扬工匠精神，多创精

品工程，持续推进人才队伍建设，着力规范市场行为，提升自身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当前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加深，我国经济运行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是国内需求不足，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群众就业增收面临压力，风险隐患仍然较多。但是，我们也要看到，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为此，我们要辩证看待新时代建筑装饰行业发展所面临的机遇和挑战，也要清醒看到我省建筑装饰企业生存发展压力大、缺乏核心竞争力、专业优势和特色不明显，以及承接项目难、工程结算难、吸引留住人才难、企业利润减少、资金紧张、防控化解风险意识不强能力不足办法不多等短板急需提升。

明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社会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准确把握福建社会工作面临的新形势，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之路，推动新时代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

上下同欲者胜，风雨同舟者兴。展望明年发展，困难和挑战不会凭空消失，唯有正视困难、坚定信心，直面矛盾、

化解难题才能跨越障碍、再续辉煌。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那样，“我们要正视困难、坚定信心，努力把各方面积极因素转化为发展实绩。”结合实际深研、联系实际思考，激发干事创业精气神，创造性抓好贯彻落实，不犹豫、不观望，在机遇面前主动出击，在困难面前迎难而上，在风险面前积极应变。坚持干字当头，增强信心、迎难而上、奋发有为，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让我们一起在新征程上，稳中求进、大道至简、实干为要、共赴山海，奋力谱写我省建筑装饰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

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第二届理事会 2024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报告

(2024. 01. 01 ~ 2024. 11. 30)

各位会员、理事：

本会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律规定和财务制度，切实加强财务管理，达到勤俭办会、量力而行的目标，现按协会章程等规定将本会 2024 年 11 月 ~ 2024 年 11 月财务收支情况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财务收入情况

总收入为 903584.33 元。其主要构成为：会员费收入 900500.00 元，其他收入 3084.33 元。

二、财务支出情况

协会总支出为 745186.95 元。

（一）开展业务活动直接成本支出 55750.00 元。其中会务活动费 43806.00 元，证书制作费 11788.00 元，印制费 156.00 元。

（二）协会的日常开支 673856.91 元。主要是包含人员及公用开支，具体包括：人员开支 561008.25 元（含工资、医社保、残保金等），房租水电和物业费支出 72170.43 元，办公费支出 23348.96 元，差旅费支出 5083.47 元，会员费支出 6000.00 元，协调日常年费 5000.00 元，招待费 983.00 元，银行手续费 262.80 元。

（三）企业所得税支出 15580.04 元。

三、经费结余情况

(一) 银行存款

2023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结余资金为1814724.92元。

截止2024年11月30日，银行存款结余资金为1892629.00元（含2016年1月底从装饰装修分会账户划拨的293612.49元）。

(2) 净资产结余

协会无限定性净资产，截止2023年12月31日，非限定性净资产为1827451.08元。

截止2024年11月30日，非限定性净资产为1985848.46元。

四、财务监督管理情况

根据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全省性建设类社会组织管理规定》（闽建法〔2023〕15号）和《全省性建设类社会组织财务管理工作指引》等规定，本会依法设置账簿，规范财务核算；依法设立银行账户，规范银行账户资金管理；加强收费管理，规范收费行为；加强费用管理，规范经费开支；加强资产管理，确保资产安全完整；规范财务档案和票据管理。本会进一步完善差旅费、会议费等相关财务制度。本会接受监事会的监督，接受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对财务收支情况的监督，以及福建省民政厅对社会组织年度报告公示的监督。

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第二届监事会 2024 年工作报告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 陈剑宇

各位会员代表：

受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第二届监事会委托，向大会作监事会 2024 年工作报告，提请大会审议。

监事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协会章程，本着对协会和全体会员负责的精神，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协会稳健发展和监事工作按计划有序完成。

一、监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

1. 按章程规定召开监事会（线上方式）；监督理事会、常务理事会遵守法律和章程；列席协会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及本会其他会议；阅读相关会议文件，查阅会议纪要等有关材料；听取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秘书处的工作情况通报；监督理事会、常务理事会执行本会会员代表大会决议；及时提出履行职责工作中发现的问题。

2. 监事会对执行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會等提出的工作任务，特别是服务会员、促进行业发展方面和完成政府交办的落实“好房子”建设等事项进行有效监督。

3. 监事会及时了解协会的财务管理情况和收费管理状况，在必要时检查本会财务和会计资料、财务票据，按时参加社会组织年度报告提交至省民政厅，并接受省住建厅的日常监管和抽查，保证协会财务账目清晰、收支合法合规，做到节俭办会。同时，监督协会按省住建厅要求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

二、对第二届理事会 2024 年工作评价

监事会充分认可叶斌会长代表第二届理事会所作的 2024 年工作报告。该报告以引领装饰行业发展为己任，以服务广大会员为根本，实干为要，务实高效，催人奋进。第二届理事会深刻理解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更加坚定自觉扛起责任担当，始终围绕“提供服务 规范行为 反映诉求”办会宗旨，搭建好交流大平台，按照 2024 年初制订的工作计划，有序推动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效，为 2025 年工作谋划新思路。

第二届理事会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社会工作会议部

署要求，准确把握福建社会工作面临的新形势，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之路，积极为政府建言献策、主动开展调研活动、反映行业合理诉求，配合政府相关工作，扶持龙头企业发展、鼓励信用评价结果应用、专业工程业绩补录，助力装配式装修技术推广应用，推动新时代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 按省民政厅有关年度报告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成年度报告公示。

2. 推进国务院《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和商务部等 14 部门《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在家装、家居行业有效落地，省装协积极向省住建厅书面报告诉求支持装修等企业参与家装厨卫“以旧换新”补贴活动，得到省住建厅高度重视，先后出台《关于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的通知》《关于支持建筑业企业参与家装厨卫“焕新”补贴活动的通知》等政策文件。省装协专门印发《关于抓紧落实省住建厅 省商务厅〈关于支持建筑业企业参与家装厨卫“焕新”补贴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3.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和社会组织评估的基础条件要求，对办公场所进行合理优化，增加党建室、诉求调解室，提升协会办公工作环境。设立建筑装饰行业调解中心，推动建筑装饰行业领域矛盾纠纷化解。

4. 以党建引领协会建设，修订完善协会内部管理制度

(2024年版), 并经第二届八次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

5. 为会员建立品牌宣传和展示平台(如微信订阅号, 关注量接连跃过5000、7000、9000、10000, 目前达到1.1万个用户量, 成为国内行业协会较活跃的微信公众号之一), 积极发布行业政策文件和提供行业发展方向素材。同时, 新开通视频号, 为服务会员品牌宣传提供新平台。

6. 组织带领会员积极参与中装协组织的各项活动, 尤其省装协组织会员参加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九届四次理事会九届六次常务理事会暨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成立40周年大会, 同时专门发贺信和视频祝贺。我会提交的标题为《不忘初心、砥砺前行, 共创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新美好》文宣入选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成立40周年献礼《大国装饰》。因此, 提高了协会凝聚力、向心力, 增强会员单位获得感、归属感、幸福感, 协会在国内同行业以及在全省享有一定的知名度。

7. 监事会认为协会财务制度比较健全, 各项费用收支、使用合规合理。协会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反映协会财务状况以及业务活动情况, 能够按照国家有关会计及相关法规, 规范财务运作, 做到依法建账, 收入合法、支出合理, 账目清晰完整, 充分体现节俭办会, 落实中央关于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

三、几点建议

一是当好政府助手。落实省住建厅朱子君厅长提出建筑

业高质量发展需要“机器代工、系统代脑、工厂代替现场”的要求，引导行业和会员更好推动装配式装修发展；做好信用评价工作，呼请省住建厅有效鼓励应用信用评价成果；积极响应政府倡导社会组织参与乡村振兴和公益慈善活动，鼓励企业要有担当精神，主动承担社会责任。

二是当好行业抓手。加强行业自律和企业诚信建设，有效服务和规范认定评价工作，稳妥推进诉求调解工作，探索新时代“枫桥经验”的实践逻辑和实现路径等。

三是当好企业帮手。通过会员走访、座谈交流、专题调研、行业培训等方式，聚焦会员企业发展遇到的新问题、行业深化改革发展稳定存在的深层次问题、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党的建设面临的突出问题，强化对创优项目公司系统化培训，收集会员单位和民营企业意见建议，提出真正解决行业高质量发展问题的诉求、理念、思路、办法。谋划推动将专业分包优秀企业与总承包龙头企业对接形成上下游合作，助力破解会员企业发展局限。持续用力助推“好房子”建设和装配式装修，加大频次组织装配式装修和示范样板工程的观摩学习。

以上监事会报告，请审议。

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经营服务性收费 管理办法

(审议稿)

第一条 为规范本会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向会员提供更高效、优质的服务，促进本会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行为合规指南》《全省性建设类社会组织管理规定》（闽建法〔2023〕15号）和本会《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协会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经营服务性收费是指协会按照自愿、有偿、质价相符的原则，在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内，依法依规向会员单位或第三方服务机构提供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第三条 协会开展经营服务性活动分类和收费标准如下：

（一）评价认定和咨询服务类，包括提供技术咨询、评价认定、技术成果评定、学术评议、论文汇编、质量分级等服务。

（二）组织或参与制定行业团体性技术标准和规范等，收费标准按合同约定，所收经费总额不高于标准编制实际使用经费。

（三）销售标准刊物、教材书籍等，收费标准根据出版

成本、市场需求和当地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合理定价。

（四）其他在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内的活动收费实行市场调节价或按合同约定。

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由协会按照公平、合法、诚实、守信的原则公允制定，不得强制服务和强制收费，不得在价外或合同外加收任何费用。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综合考虑不同地区、项目规模和工程造价、人员成本、服务频次、工作量及复杂程度等因素，实行市场调节价或按合同约定。收费标准可选择如下方式：

（1）按项目个数收费：3000元～5000元/项；

（2）按服务频次收费：在项目个数收费标准的基础上，按服务频次收费，即项目个数收费标准×服务次数；

（3）参照《诉讼费用交纳办法》关于财产案件收费标准，但不低于按项目个数收费标准；

（4）按工程服务取费标准协商收费，但不低于按项目个数收费标准。

以上收费标准为含税收入，取得时依法纳税。

第四条 经营服务性收费主要用于该服务项目所产生的费用支出和为会员提供服务及开展业务活动等其他合理支出，不以盈利为目的。

第五条 协会建立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清单，按照有关

部门关于收费信息集中公示的要求，在指定网站公示收费相关信息。

收费信息公示实行动态化管理。收费信息发生变动的，协会应自变动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对调整信息进行更新。

第六条 本办法经 2024 年 12 月 日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第二届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

关于批准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第二届理事会新会员的提案（2024年）

各位理事：

因行业发展及协会工作需要，经企业申请，秘书处审核、会长审定，拟吸收发展以下单位为本会会员单位，现提请本次理事会批准决定，请审议。新会员名单如下（排序不分先后）：

1. 龙岩市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2. 福建省煌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 福建象环建设有限公司
4. 福州永鑫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5. 广东省美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福建省城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厦门上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 福建泰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 中建一局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 福建金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 深圳市中航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 武汉华康世纪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14.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5.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16. 隆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 福建省万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8. 福建岚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 君行天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 福建省建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1. 苍龙集团有限公司
22. 闽投城开（平潭）建设有限公司
23. 福建禹澄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4. 福建海贝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苏州金螳螂幕墙有限公司
26. 重庆北新融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7. 福建省天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 福能联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 中东基建科技集团基建有限公司
30. 茂达装饰（福建）有限公司

关于批准调整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第二届理事会理事的提案（2024年）

各位理事：

经企业申请，秘书处审核、会长审定，现提请本次理事会审议批准增补以下会员单位为第二届理事会理事（排序不分先后）：

1. 龙岩市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2. 福建聚力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 福建海贝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时，将以下企业调整为普通会员：

1. 福州润吉建材有限公司
2. 福建田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 福建凡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请审议。

关于批准调整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 第二届理事会常务理事的提案（2024年）

各位理事：

经企业申请，秘书处审核、会长审定，现提请本次理事会审议批准增补以下理事单位为第二届理事会常务理事（排序不分先后）：

1. 厦门合泓建设有限公司
2. 福建鸿源幕墙装饰有限责任公司

同时，同意以下企业辞去常务理事单位的申请：

1. 合力胜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 福建融侨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请审议。

关于批准福建省建筑装饰行业协会第二届 理事会副会长调整和个别副会长单位人选 变更的提案（2024年）

各位理事：

经企业申请，秘书处审核、会长审定，现提请本次理事会审议批准合力胜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辞去第二届理事会副会长的请求。

请审议。